

证券代码：300661

证券简称：圣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94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附件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新修订的《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一名职工代表董事。

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刘明女士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刘明女士，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1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圣邦微电子（北京）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代表。2012 年 4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公司监事、客户服务代表。2018 年 8 月至 2025 年 9 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刘明女士现担任公司股东北京高迪达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客户服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刘明女士通过北京高迪达天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3,648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071%。刘明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等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